



English Version | Contact us

首页	组织机构	院士信息	咨询与研究	院士增选	学术交流	国际交流合作	院士行	院地合作
院士建议	院士风采	出版工作	《中国工程科学》	光华工程科技奖	院机关工作	院大事记	综合信息	

全文搜索

搜索范围

站内搜索

搜索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院士增选 / 科学道德建设 / 正文

路甬祥: 科学伦理道德是科技创新行为准则

(2005-11-01 10:48:33)

10月31日上午,由中国科学院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科学知识与技术伦理委员会共同主办的“科技伦理会议报告会”在京举行,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国科学院院长、世界科学知识与技术伦理委员会委员路甬祥院士在报告中指出,科学伦理道德,是科技界内应该共同恪守的行为准则。

路甬祥说,科学伦理道德,系指人们从事科学技术创新活动对于人类社会和自然的关系准则,是科学家应持的价值观念、社会责任和行为规范。科学伦理道德是科技创新和现代社会的文明理念,是科技创新的不竭精神动力,是科技创新的共同行为规范,也是科技创新的先进文化氛围。

但从20世纪以来,科学技术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和规模向前发展,社会化程度空前,一些科学成果被滥用,给人类和地球上的其他生命、给生态环境带来了毁灭性的灾难。路甬祥说,“愈加重视科学活动的伦理规范,加强科学家的伦理道德责任,已成为科技界和社会公众关心的热点问题。”

路甬祥分析说,科学伦理道德面临的挑战,不仅来自于科学技术发展的本身,而且也来自人们的功利主义倾向、全球化市场经济环境的冲击和由于信息的不对称、发展的不平衡带来的不公正、不公平。此外,人类社会发展的可持续性要求,也使科学伦理道德面临危机。

20世纪以来,科技发展日新月异。IT技术的发展,带来了数字鸿沟、网络黑客、非法窃密、侵犯个人隐私等安全问题;而生物技术的进步,带来了转基因作物、干细胞研究、克隆生命、代孕育子、生物恐怖等伦理问题,对传统伦理道德带来了巨大的冲击。

而人们功利主义的倾向,也使科学伦理道德面临严峻的挑战。路甬祥说:“青年科学家急于求成可能带来浮躁和不当行为;成名学者可能会保守或不适当地利用其声誉地位不公正地对待他人的贡献;条件较差的科学家可能会企望利用不当行为改变其生活与工作条件;条件较好的科学家可能不适当地利用其地位与资源优势,不公正地对待他人的创造;科学家、工程师也可能受利益的诱惑,将个人的兴趣置于国家和公众利益之上。”这些,都是科学伦理道德建设中亟待解决的问题。

路甬祥指出,科学伦理道德,源于科技创新的内在要求,它是基于人类的共同的基本的价值观。科学技术的探索性与真理性,要求人类能够不懈求索,求真求是;而科学技术的双刃性,又要求人类恪守伦理、造福人类。科学观,要求人们求真求是,造福人类;社会观要求人们尊重人的尊严与人权,尊重人与自然的和谐可持续发展;而自然观,则要求人们尊重生命,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环境。

“所以,科学伦理道德,是所有科技界人士应该共同恪守的行为准则。”路甬祥说,科学技术和社会发展总会给传统伦理带来新的挑战,科学家与社会必须充分关注科学技术不被滥用,充分关注科学伦理规范而不限科学技术的发展,坚

信人类的科学精神与人文良知将与时俱进，那么，“‘创新科技，造福人类’的理想就一定能实现”。

路甬祥说，科学伦理道德的建设，一方面要加强对科学伦理道德的研究，在深化科学认知的基础上，发展科学伦理道德；同时注重科学伦理的传播与教育，注重科学伦理道德的教育与示范。另一方面，还要健全民主与监督，反对迷信权威，鼓励学术争鸣；同时，也要完善国家和国际科学伦理法律法规，改善科学技术创新的评价准则与方法。

《科学时报》记者 郑金武

关闭窗口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 [联系方式](#) | [招聘信息](#) | [广告业务](#) | [收藏本站](#) | [设为首页](#)

Copyright © 2006 中国工程院
ICP备案号: 京ICP备05023557号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冰窖口胡同2号
邮政信箱: 北京8068信箱
邮编: 100088
电话: 8610-59300000 传真: 8610-59300001
网站管理电话: 8610-59300292
Email: bgt@cae.cn